

普宁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 防 控 指 挥 部 办 公 室

普防疫指办函〔2022〕30号

关于加强国内重点地区来（返）普人员 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场街道党（工）委，乡镇人民政府、农场、街道办事处，市直及中央、省、揭阳市驻普各单位：

近期，全球新冠肺炎疫情仍处于高位，国内广州、深圳等地发生多起局部聚集性疫情。国庆假期即将结束，来（返）普人员流动性增加，“外防输入、内防反弹”压力持续增大，防控形势复杂、任务繁重。为深入贯彻落实上级和我市关于2022年国庆假期及前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有关工作部署，坚决防止疫情发生，现就加强国内重点地区来（返）普人员疫情防控工作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加强来（返）普人员排查管理

村（社区）“三人小组”要加强重点地区来（返）普人员摸排和网格化管理，确保社区报备不漏一人，督促相关人员做好体温、症状等健康监测。要及时处置大数据推送信息和协查信息，主动开展风险人员排查，确保做到“人数查清”“人头查清”“位

置查清”“管控情况查清”等四个查清。所有跨省、跨地级市出行人员返回后要及时开展核酸三天两检；对7日内有疫情高风险区旅居史的来（返）普人员实施7天集中隔离；对7日内有疫情中风险区旅居史的来（返）普人员实施7天居家隔离（如不具备居家隔离条件，采取集中隔离）。

二、加强居家隔离医学观察健康管理工作

近期，我市发现存在核心密接、中高风险区来（返）普人员，疫情防控形势仍然严峻复杂，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克服麻痹思想、松懈心理、厌战情绪，严格按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第九版）》、《广东省新冠肺炎居家隔离医学观察健康管理工作指引（第一版）》（粤防疫指办防控函〔2022〕42号）等文件要求，强化居家隔离人员隔离房间管理、健康监测管理、核酸检测管理、个人防护管理、住所卫生管理和生活保障管理等措施，坚决防止居家隔离人员失管失控。

三、加强返校师生员工健康管理

校园疫情防控工作专班要督促落实学校及时建立和更新重点人员台账，分类实施健康管理。所有假期跨地市出行师生员工和有低风险区旅居史师生员工凭24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返校并及时完成三天两检。7天内有省外报告本地疫情地市和省内低风险区旅居史返校师生，住校的返校后需要安排在校内健康观察区宿舍（或由学校安排指定酒店）完成三天健康监测，且三天内

完成两次核酸检测（间隔 24 小时）无异常后，才能参加正常教学、生活活动；非住校的要完成三天居家健康监测，且三天内完成两次核酸检测（间隔 24 小时）无异常后才能返校。中高风险区内的师生暂缓返校，待风险区解除后方可返校。节后返校 4 天内各级各类学校完成一次师生员工全覆盖核酸检测。

普宁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指挥部办公室

2022 年 10 月 6 日

抄报：黄锐亮、林建文、林勇慎、杨小勇、林朝阳、陈泓铎、
王粉娟、林映群、陈贤清同志。